

文峰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5年环卫设施维修项目合同

甲方:安阳市文峰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乙方:河南永净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持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签发的安阳市文峰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5 年环卫设施维修项目包 1(安文磋商采购-2025-5-1)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的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本项目情况,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金额及合同期限

1、合同金额 30 万元,(大写:叁拾万元),折扣率 96%,依据工作量据实结算。

2、本合同期限为壹年,即:2025 年 4 月 24 日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

二、服务项目范围及内容

1、服务范围:东风路中心线以西140余座公厕,7 座中转站,11 处作息点及办公场所。

2、服务内容:公厕房顶维修、内外墙瓷砖维修、粉刷,厕位门维修更换,便池、粪道瓷砖维修更换,地面瓷砖维修更换,小便池瓷砖维修更换,地下污水管道维修更换,上水管道维修更换,门窗维修更换等;中转站房顶维修,内外墙涂料粉刷、瓷砖维修更换,地坑瓷砖维修更换,压缩中转站窨井管道维修,卷闸门维修等;环卫作息点房顶

维修，内外墙瓷砖维修更换，地面瓷砖维修，门窗维修等；环卫办公点地面整修、铺设；作息点彩钢房搭建；环卫设施提升改造等。

3、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所列项目，若有新增按甲方现场确认的工程量，乙方提供维修清单。

三、服务质量及要求

服务质量必须达到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服务项目结束后，由甲方按照行业标准进行验收，若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乙方应无偿返工直至达到要求，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若三个月内原修缮项目和部位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无报酬返工维修，直至问题解决。

四、验收程序和要求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含 50 万元）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三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验收工作可以邀请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参加验收；大型、复杂或者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采购单位必须委托国家认可专业检测机构进行验收。

验收后，由甲方验收工作组出具验收报告，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验收中发现成交单位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

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五、支付方式

1、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根据安财购【2022】4号文件规定，采购单位要按照省优化营商环境要求，对中标的中小微企业预付不低于50%的预付款（本合同预付比例50%），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单位提供预付款保函，未提交保函的，视同其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

2、结算依据：严格按照《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版作为结算依据（有更新以最新版为准）据实结算。

3、成交供应商持采购单位及专家等出具的《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及成交供应商填写的《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申请书》，作为付款依据，具体付款是由采购单位根据区财政情况分批次据实结算付款。

4、本项目中标折扣率为96%，每次项目付款金额=每次项目结算金额 $\times$ 96%。乙方在完成工程后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对工作量进行核对确认，若单个项目工程款超过10万（含10万）以上，由第三方做出结算报告（此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不超10万，由甲方按照《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版）做结算。

5、乙方应提供合规的税务发票。

六、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乙方必须认真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部门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有关要求施工，现场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当地政府有关文明施工的规定，做到料具堆放整齐，工完场清。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施工现场用水、用电等工作的协调,为乙方正常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2、负责单个维修项目不超10万(不含10万)的预算和结算(含税金)。

3、负责对乙方维修服务项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乙方违反甲方相关标准,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4、负责对乙方的工作过程实施监督检查,在乙方项目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不能满足项目所需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直至满足要求。

5、甲方技术人员有权就乙方提供的服务向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乙方应认真听取并及时纠正其服务中存在的问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的要求和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甲方确认的质量标准。

2、为甲方提供服务时,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3、提供应急处理时,保证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50分钟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实施应急维修。

4、在施工过程中,需保护甲方的各种设施设备及建筑物的完好无损,并注意节水、节电。乙方技术人员因严重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派遣技术合格工人到甲方指定位置提供服务,并应严格要求技术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做好各种防护措施,按行业规范操作安全施工,施工过程中出现一切安全、工伤等事故,与甲方无关,全部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6、无条件地接受甲方对其工作和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并根据

甲方要求及时调整和改进。

7、人员进场后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入场教育,并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安全。

八、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等手续。

2、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甲乙双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不再就同一服务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维修款的,向乙方偿付逾期支付总额 0.5 % 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项目不符合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及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在 7 日内进行整改,超期视为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交项目总额 0.5 % 的违约金;

3、乙方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乙方应承担责任,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不足的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

4、如违约方违反本合同引起起诉的,应赔偿守约方因诉讼产生的各种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交通费、公正费、鉴定费、住宿费等)

5、因国家政策改变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

成的，可以向文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持壹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生效。

甲方：安阳市文峰区环境卫生

事务中心

地址：安阳市平原路219号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裴政风

乙方：河南永净市政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安阳市龙安区安彩大道
89号（帕堤欧小区A11号楼4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张印西

电 话：0372-2963082

信用代码：12410502417395087Q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安阳文峰
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258553718490

电 话：18337293116

信用代码：91410500396421468W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安阳
市永明路支行

银行账号：9410 0701 0069 0388 95

签订日期：2025年 4月 13日

签订地点：安阳市文峰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